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hina Audit Asia Pacific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 项 审 核 报 告

中国·北京
BEIJING CHINA

目 录

一、专项审核报告	1-2
二、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6
三、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复印件	
四、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业资格证书复印件	
五、签字注册会计师资质证明复印件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审核报告

中审亚太审字 (2016) 第 16020391 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安旅游公司)编制的《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年度募投资报告”)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西安旅游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修订)的要求,如实编制和对外披露《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年度募投资报告发表审核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年度募投资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西安旅游公司年度募投资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



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修订）》的要求编制，如实反映了西安旅游公司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报告仅供西安旅游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报告作为贵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袁斌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伟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二日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 201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1、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4]1310 号文核准，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5 日以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方式向 7 家特定投资者发行了 40,000,000 股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9.00 元。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 360,000,000.00 元，扣除保荐费及承销费用后募集资金净额为 340,410,000.00 元。

2、本次募集资金到账情况

2015 年 2 月 5 日，主承销商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承销保荐费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本次募集资金专户内。2015 年 2 月 6 日，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了中审亚太验字（2015）第 010120 号《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2 月 5 日，本公司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0,000,000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 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9.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60,000,000.00 元，扣除本次发行费用人民币 19,590,000.00 元，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40,410,000.00 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40,000,0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300,410,000.00 元。

3、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5 年 2 月 5 日进入本公司账户，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5）第 010305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

在 2015 年募集资金到位以前,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顺利进行,本公司以自筹资金先期投入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8,700,545.19 元,实际可置换金额为 4,458,703.93 元。

4、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余额

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340,410,000.00 元,其中胜利饭店重建项目所需资金为 310,000,000.00 元,补充流动资金为 30,410,000.00 元。

本公司 2015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39,802,242.66 元,其中补充流动资金 30,410,000.00 元,胜利饭店重建项目支出 9,392,242.66 元(含置换金额为 4,458,703.93 元);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理财产品的未到期金额 300,000,000.00 元,2015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682,987.90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余额为 1,290,745.24 元(包括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等净额)。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1、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于 2015 年 2 月 5 日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2.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开户公司	开户行名称	银行账号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西安南稍门支行	7253210182600032382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404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80.22（注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980.2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的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 胜利饭店拆除重建项目	否	31000	31000.00	939.22	939.22	3.03%		未完工	未完工	否
2. 补充营运资金	否	5000	3041.00	3041.00	3041.00	100.00%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36000	34041.00	3980.22	3980.22					
超募资金投向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合计		36000	34041.00	3980.22	3980.22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1、根据西安市地铁建设的总体规划，胜利饭店项目与地铁四号线和平门站结合建设。受地铁定点以及方案设计的影响，胜利饭店项目方案设计为满足地铁的相关设计规范及规划的特殊要求导致项目进度延缓。 2、项目进行总平图审查时，在项目用地范围内发现多个明代古井，审查部门提出保护性深度勘查并进入项目地进行现场挖掘，开挖定验与文物鉴定并经审查部门形成勘查结果并出具报告导致项目进度延缓。 目前上述影响进度的事项已经解决，项目继续按原计划执行。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本公司本次不存在超募资金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的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未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中审亚太审字（2015）第 010305 号《募集资金置换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15 年 1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 870.05 万元。实际可置换金额为 445.87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5 年度，本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不存在重大问题。

注 1：上述资金支出中包括公司先以自有资金支付后从募集资金专户转入自有资金账户的 4,458,703.93 元。

2、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异常情况。

3、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本公司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出现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西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三月十日